

## 研究生新生户口迁移注意事项

疫情特殊时期，为保障全体师生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，结合学校实际情况，2020年新生户口迁移注意事项如下：

1、新生户口自愿集中迁入清华大学学生集体户。在校期间不能迁出，毕业时凭毕业手续迁出。

2、北京市以外地区迁入新生登陆 <https://id.tsinghua.edu.cn> 中进行在线户口迁移信息填报。信息提交后不能显示及更改。“户口迁移证”将在入学报到日始 10 个工作日内由院系统一收取后内交至清华大学户口办。如因各种特殊原因，未成功网上填报户口迁移信息的新生，仍可以将“户口迁移证”在入学报到日始 10 个工作日内由院系统一收取后内交至清华大学户口办。

3、北京市内迁入新生不用网上填报，“常住人口登记卡”将在入学报到日始 10 个工作日内由院系统一收取后内交至清华大学户口办。

4、校内直读生(含推免、统考)不用办理该项手续。

5、北京“家庭户”生源不用办理该项手续。

6、北京“单位集体户(已解决进京指标)”不建议户口迁入清华大学学生集体户，因在校期间户口不能迁移。

7、户口迁移证的有效期“超过有效期”也可以落户清华大学学生集体户，新生统一落户时间为 12 月 31 日。在此提醒新生及家长：因落户过程较长，请将“户口迁移证”拍照留存或复印留存备用。落户期间户口迁移证处于流动状态，不能开具任何证明及使用。

8、提醒新生、家长及各迁出地派出所，学生集体户口落户期间及在校学习期间，“姓名、民族、出生日期、出生地、籍贯、身份证号码”等基本信息均以户口迁移证为准不能更改。

9、系统关闭时间：2020 年 8 月 20 日

# 户口迁移证

京迁字第 \*\*\*\*\* 号

户主或与户主关系				
姓名	姓名必填，且必须与录取通知书上姓名一致，繁体也必须一致。			
曾用名	曾用名如果有多个，请选择一个。			
性别	性别必填			
民族	民族必填			
出生日期	出生日期必填	年 月 日	年 月 日	年 月 日
出生地	出生地必填，且必须填写至市或县，如手写补或改，须加盖“户口专用”章。			
籍贯	籍贯必填，且必须填写至市或县，如手写补或改，须加盖“户口专用”章。			
文化程度				
职业				
婚姻状况	婚姻状况必填			
公民身份证件编号	身份证号必填，且必须清晰。			
迁移原因	可填：大中专招生			
原住址	原住址必填，且必须清晰。			
迁往地址	可填：“北京市海淀区清华园1号”或“清华大学”			
备注	“农业户”须注明 其他户别可忽略不计			

注：此证仅作居民迁移户口的证明，不准涂改、转借，遗失须立即报告当地户口登记机关，持证人到达迁入地后，将此证交给户口登记机关，申报户口。

注：此处必须盖“户口专用”圆章  
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安部治安管理局监制  
2010年印刷

注：因清华大学将为全体新生统一时间集体落户，所以本证有效期可“超期”。

## “户口迁移证”图例说明：

- “户口迁移证”上三个公章(含一个骑缝章、两个圆章)，缺一不可。
- 户口迁移证上各项必须全部机打；如有手写，请另附说明或在备注中说明不能机打原因，并加盖“户口专用”章。
- 迁移证有效期可忽略不计。
- 请迁入户口的新生及家长仔细核对“户口迁移证”图例上的“所有说明”，不符合图例要求将不予落户。同时在此提醒新生、家长及各迁出地派出所，学生集体户口落户期间及在校学习期间，“姓名、民族、出生日期、出生地、籍贯、身份证号码”等基本信息均以迁移证为准不能更改。
- 敬请各迁出地派出所按上述要求一次性协办，以免增加三方不必要麻烦。

新生户口迁移相关问题咨询电话：010-62783270